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科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6)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科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
 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
 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3及4	140,301	146,176
銷售成本		(129,269)	(133,897)
毛利		11,032	12,279
其他收入	5	541	704
銷售及分銷開支		(934)	(556)
行政開支		(9,117)	(7,047)
營運溢利		1,522	5,380
融資成本	6	(272)	(95)
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	7	227,219	—
集團重組收益	7	30,589	—
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	14	(3,766)	(12,036)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255,292	(6,751)
所得稅開支	9	(245)	(1,128)
期間溢利／(虧損)		<u>255,047</u>	<u>(7,879)</u>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5)	140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254,792</u>	<u>(7,739)</u>
下列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5,223	(8,583)
非控股權益		(176)	704
		<u>255,047</u>	<u>(7,879)</u>
下列應佔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5,084	(8,457)
非控股權益		(292)	718
		<u>254,792</u>	<u>(7,739)</u>
每股盈利／(虧損)	11		
基本(每股港仙)		<u>32.33</u>	<u>(8.03)</u>
攤薄(每股港仙)		<u>31.25</u>	<u>(8.0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5,800</u>	<u>4,060</u>
		5,800	4,060
流動資產			
存貨		23,929	23,79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91,574	79,9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310	3,460
銀行及現金結餘		<u>93,566</u>	<u>10,365</u>
		211,379	117,61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38,931	41,488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3,572	52,111
應付不再綜合計算附屬公司款項		–	27,41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 股東款項		2,940	2,388
本期稅項負債		1,977	4,313
財務擔保負債	14	<u>–</u>	<u>281,241</u>
		47,420	408,95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63,959</u>	<u>(291,3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9,759</u>	<u>(287,274)</u>
非流動負債			
債權人可換股債券	15	6,940	–
遞延稅項負債		<u>175</u>	<u>–</u>
		7,115	–
資產／(負債)淨額		<u>162,644</u>	<u>(287,27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697	186,478
儲備		<u>136,218</u>	<u>(489,7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權益虧損)		146,915	(303,295)
非控股權益		<u>15,729</u>	<u>16,021</u>
權益／(權益虧損)總額		<u>162,644</u>	<u>(287,27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與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而與其營運有關且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引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本期間及以往年度之已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兩個報告分部如下：

- 銷售半導體及相關產品業務
-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

本集團之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該等報告分部為分開管理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分部利潤或虧損不包括公司間收入及開支、未分配公司開支、優惠承購之收益、融資成本、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集團重組收益、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及所得稅開支。

有關報告分部利潤或虧損之資料如下：

	銷售半導體 及相關產品業務		開發及提供電子 裝置解決方案業務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92,029	100,112	48,272	46,064	140,301	146,176
除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開支前分部溢利	4,584	3,352	2,506	6,831	7,090	10,183
折舊	9	2	315	7	324	9
資本開支	110	-	2,001	-	2,111	-

報告分部利潤或虧損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潤或虧損		
報告分部之利潤或虧損總額	7,090	10,183
未分配款項：		
未分配公司開支	(5,568)	(5,499)
優惠承購之收益	-	696
	<hr/>	<hr/>
營運溢利	1,522	5,380
融資成本	(272)	(95)
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 (附註7)	227,219	-
集團重組收益 (附註7)	30,589	-
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 (附註14)	(3,766)	(12,036)
	<hr/>	<hr/>
除稅前溢利／(虧損)	255,292	(6,751)
	<hr/> <hr/>	<hr/> <hr/>

4.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之營業額如下：		
銷售半導體及相關產品	92,029	100,112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產品	48,272	46,064
	<hr/>	<hr/>
	140,301	146,176
	<hr/> <hr/>	<hr/> <hr/>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如下：

利息收入	401	1
雜項收入	140	7
優惠承購之收益	-	696
	<u>541</u>	<u>704</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投資者按營運資金融資及額外營運資金融資
提供之貸款
債權人可換股債券(附註15)

	40	95
	<u>232</u>	<u>-</u>
	<u>272</u>	<u>95</u>

7. 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集團重組之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於與債權人之安排計劃生效及完成重組協議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來自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及集團重組之收益約227,21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約30,5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Sunlink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前直接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已由本集團轉讓予上述安排計劃之計劃管理人之代名人。因此，特別儲備約64,907,000港元已轉撥至本公司之累計虧損。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期間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938	840
退休福利計劃供股	286	43
	<u>2,224</u>	<u>883</u>
已售存貨成本	126,508	130,9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24	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開支	1,076	177
	<u>1,076</u>	<u>177</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就期間計提之香港利得稅	230	1,128
本期稅項—就期間計提之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	49	—
遞延稅項	(34)	—
	<u>245</u>	<u>1,12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其他地區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稅率，根據當地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期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15日至120日。每名客戶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一般要求提前付款。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內	23,314	23,203
31日至60日	25,782	11,924
61日至90日	7,025	7,696
91日至120日	6,190	8,376
120日以上	29,263	28,796
	<u>91,574</u>	<u>79,995</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結餘包括與應收票據有關之款項約2,27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61,000港元)。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收取貨品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內	15,601	10,918
31日至60日	9,865	7,029
61日至90日	2,981	3,522
91日至120日	2,375	4,509
120日以上	8,109	15,510
	<u>38,931</u>	<u>41,488</u>

14. 財務擔保負債

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之所有銀行貸款及若干應付款項提供公司擔保，該等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不再綜合計入之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及10。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約3,76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036,000港元）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毋須再承擔該等財務擔保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1,241,000港元），因為本公司之有關債務及負債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生效之安排計劃獲解除。

15. 債權人可換股債券

於安排計劃生效時，本公司向上述安排計劃之計劃管理人代名人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港元可按每股0.20港元之初步換股價兌換為本公司40,000,000股普通股之債權人可換股債券。債權人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到期，並按年利率1厘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債權人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份按公允價值6,9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列賬，此乃於發行日期採用並無兌換選擇權之類似債券的相等市場利率進行估計。剩餘價值劃分為權益部份，並計入股東權益。

估計債務部份之實際利率為10.12%。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債權人可換股債券獲兌換為普通股。

16. 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i))	1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69,717,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4,78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697	186,478

本期間已發行股份數目及股本之變動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864,780,000	186,478
資本重組 (附註(i))	(1,771,541,000)	(185,546)
	93,239,000	932
股份認購 (附註(ii))	750,000,000	7,500
公開發售 (附註(iii))	186,478,000	1,865
發行債權人股份 (附註(iv))	40,000,000	4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069,717,000	10,697

附註：

- (i) 本公司之資本重組發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其包括以下各項：

資本削減

資本削減涉及每股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005港元，按1,864,78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資本削減導致產生進賬額約185,546,000港元。開曼群島公司法允許有關進賬額用於抵銷本公司部份累計虧損。

資本註銷

緊隨資本削減後，本公司餘下法定但未發行股本1,135,22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股份總額達113,522,000港元全部予以註銷，導致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削減至932,390港元，分為1,864,780,000股每股面值0.0005港元之股份。

股份合併

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以將每20股每股面值0.0005港元之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因此，本公司1,864,780,000股已發行股份被合併為93,239,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股份溢價註銷

按開曼群島公司法批准，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額約15,409,000港元已被註銷，並用於抵銷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份累計虧損。

增加法定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藉增加9,906,761,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由932,39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

(ii) 股份認購

股份認購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完成，據此，7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認購股份按每股認購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予Brilliant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7,500,000港元，而其股份溢價賬增加142,500,000港元。股份認購有關之交易成本約為75,000港元。

(iii) 公開發售

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完成，據此，186,478,000股發售股份根據公開發售發行，基準為合資格股東於資本重組完成後每持有一股股份獲配發兩股發售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發售股份之認購價為0.20港元。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約1,865,000港元，而其股份溢價賬增加約35,431,000港元。公開發售有關之交易成本約為1,150,000港元。

(iv) 發行債權人股份

與本公司債權人之安排計劃於開曼群島大法院及香港高等法院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同意後在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生效，據此，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債權人股份按每股債權人股份0.20港元之發行價發行予上述安排計劃之計劃管理人之代名人。因此，本公司之股本增加400,000港元，而其股份溢價賬增加7,600,000港元。

17.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勝宏企業有限公司之所有資產已以浮動押記的方式抵押予投資者Brilliant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現時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以作為勝宏企業有限公司獲授的營運資金融資及額外營運資金融資的抵押。該項浮動押記已於本集團完成重組時在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解除。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集團重組

管理層欣然呈報，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成功完成一連串企業重組活動，包括資本重組、認購新股、公開發售新股及集團重組。於同一日期，與本公司債權人之安排計劃亦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香港高等法院已撤銷對本公司提出之清盤呈請及已解除本公司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份已恢復於聯交所主板買賣。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從事銷售半導體及相關產品以及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產品。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40,301,000港元，較上個期間（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46,176,000港元）輕微下跌4%，而毛利為11,032,000港元，較上個期間（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2,279,000港元）減少10%。本集團營業額及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營商環境日益具挑戰性，而乃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半導體及相關產品業務之收入為92,029,000港元，較上一期間（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00,112,000港元）下跌8%。儘管收入下跌，該業務之分部溢利增加37%至4,58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3,352,000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具有較高利潤率的二手半導體產品之銷售比重增加。本集團主要為客戶供應及採購標準化半導體及相關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腦、電子消費及通訊產品。此外，本集團亦有出售含有可循環再用半導體元件的二手傳輸設備。於本期間，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令到標準化半導體產品之需求減弱，而導致該業務之收入減少。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增加5%至48,27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46,064,000港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本期間業績包括佛山聯創華聯電子有限公司(「佛山聯創華聯」)之收入。佛山聯創華聯乃家用電器微控制器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佛山聯創華聯為該業務之營業額增加帶來貢獻，然而其部份貢獻卻被本業務的上網本及筆記本電腦主板工程及設計服務收入下跌所抵銷，而工程及設計服務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平板電腦日益受歡迎所致。電腦主板工程及設計服務收入減少亦導致該業務的分部溢利減少63%至2,50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6,831,000港元)，因為該等服務收入較佛山聯創華聯所銷售之微控制器擁有更高的利潤率。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集團業績由上個期間之虧損8,583,000港元轉為本期間之溢利255,223,000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為32.33港仙，相對上個期間則為每股基本虧損8.03港仙(經重列)。本集團賺取重大溢利主要由於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227,21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及集團重組收益30,58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所致。儘管如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被本公司於本期間所產生之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3,76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2,036,000港元)及重組成本4,92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5,493,000港元)部份抵銷。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融資成本包括債權人可換股債券的利息232,000港元，然而，該款項其中部份約204,000港元毋須以現金支付，惟僅為根據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計算的估算利息。倘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集團重組收益、財務擔保負債之虧損、重組成本及債權人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不計入本集團的業績內，則本集團於本期間應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6,311,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完成本公司之一連串企業及債務重組活動後，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已顯著改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211,37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617,000港元)，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93,56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65,000港元)及流動資產淨額163,9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291,334,000港元)。

本公司就其若干前附屬公司之所有銀行貸款及若干應付賬款向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該等附屬公司連同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轉移出本集團。於本期間就該重組錄得收益約30,58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財務擔保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總計約286,219,000港元根據與本公司債權人的安排計劃獲以藉償付現金43,000,000港元、按發行價每股0.2港元發行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發行本金總額為8,000,000港元的債權人可換股債券(可按初步換股價每股0.2港元兌換為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方式解除。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生效，並產生根據安排計劃解除債務之收益227,21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於該日期後，本公司已不再錄得財務擔保負債。

前景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完成本公司之企業及債務重組活動後，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已顯著改善，由負債淨額轉為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162,644,000港元。成功完成投資者(現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認購股份事項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公開發售新股帶來約93,000,000港元新的營運資金，供本集團繼續營運及日後拓展業務之用。

儘管如此，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一直審慎管理其業務，以抵禦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所帶來之負面影響。展望未來，本集團於餘下財務年度將繼續以審慎方法管理其業務，以確保為本公司股東帶來穩定的前景。

企業管治

由於本公司曾於臨時清盤人之控制下，故董事會無法評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解除臨時清盤人止期間是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之前有效)(「前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委任新董事及解除臨時清盤人後，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新企業管治守則」) 內之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已闡明原因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E.1.2條

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偏離事項

董事會主席孫粗洪先生因處理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蘇家樂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3條主持大會。

守則條文第A.6.7條

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

偏離事項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慧妍女士因處理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之建議下正式批准。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謹請股東垂注，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所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將就以下各項有審核保留意見：(i)年初結餘及相應數字(即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ii)集團重組收益(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錄得的約30,589,000港元)，原因為「並無充分憑證」可提供，以令本公司核數師信納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轉移出本集團之該等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負債淨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孫粗洪先生(主席)、蘇家樂先生(行政總裁)及黎明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克強先生、蔣斌先生及黃慧妍女士。

* 僅供識別